

“私了”后能否再索要误工费

交警提醒:私下调解应慎重,要留协议



新闻110

记者来帮您

晚报讯 “轻微事故发生后,我给了车主300元钱私了,没想到对方出尔反尔,再次开口要钱。”昨天,快递员小孙向本报新闻热线反映,他骑电动车外出不慎剐蹭一辆汽车,双方私了之后,汽车车主却向他再度索要赔偿。

小孙今年23岁,盐城人。今年1月,他在顺丰快递开发区小海站点兼职担任快递员。2月9日下午1时许,小孙在开发区惠康路上开一辆送货的电动三轮车倒车时,不慎剐蹭一辆银灰色东风雪铁龙。“倒车时我没注意,就剐蹭到车子的左侧前门。车漆掉了一点,有些轻微划痕。”小孙说,双方协商一致后报了警。因为是轻微事故,经协调,小孙付给车主300元“私了”。

“没想到对方后来又多次打电话给我,向我索要所谓的误工费,并声称赔偿金额并非300元,而是300元

起。”对此,小孙认为对方提出的要求并不合理。小孙说,事发后一个星期左右,自己就到开发区交警五大队签订了事故责任认定书,可对方一直没有签字,并以种种理由推托。

开发区一名交警介绍,发生道路轻微交通事故后,首先要报警。如果不涉及人员受伤、仅仅是财产损失,对事故事实和成因没有争议,那么,双方可以通过私下调解,即人们常说的“私了”,经过磋商确定赔偿数额后,应形成并保留一份自愿调解协议。协议要写清事故简要过程和责任认定,明确一次性予以补偿不再追究,写明赔款数额并且双方确认签字;一方通过手机转账或现金付款后,另一方要出具签字确认的收条,或通过发送的短信等证据予以证明。

交警特别提醒,私下调解方式仅适用于轻微财产损失类事故,不适用于涉及人员受伤的事故处置,后者必须通过报警后的事故处理正规渠道解决,以避免麻烦和后果。

见习记者张园 记者周朝晖

宠物店易主更名重开业

老顾客担忧充值卡能否继续用

晚报讯 “常去的宠物店停业、原店主失联,充值卡上还有600多元余额;现在宠物店换了老板重新开业,老顾客能不能继续使用充值卡?”14日,家住文峰北苑的张女士向本报新闻热线反映了她的烦恼。

张女士介绍,去年6月,她丈夫在小区门口的“汪喵宠物店”办理了一张1000元的充值卡,每个月带家中宠物去店里洗一次澡。

除张女士外,小区内也有好几个居民在那里办理了充值卡。没想到的是,今年春节前夕,宠物店突然停业、原店主失联。

张女士说:“前段时间,我发现原先的宠物店更名为‘叮当宠物’并重新开业了,我赶紧上门咨询,但新店主不承认原先办理的充值卡。不过,他提出了一个方案,就是对以往

办卡未消费完的顾客采用打6折的优惠方式。”对此,张女士和其他居民都不能认可。

“叮当宠物”店主陈先生介绍:“我原本是做装修的,去年5月,原店主计划新开两家宠物店,装修工作就交给了我。结果年底装修结束后,原店主电话不接、人也找不到,欠了我4.7万元的尾款未结。直到腊月二十那天晚上12点,我终于守到了他。”陈先生表示,原店主称身上没钱,可以把店内空调等设备抵给他算钱。

陈先生解释:“开店一个月来,陆陆续续有20多个老顾客上门,想要继续使用原先的充值卡。对老顾客我可以提供优惠:卡里额度还剩几百块,可以一半一半算,即卡里扣一半,顾客自己付一半;额度上千元的,卡里扣4成,顾客自己付6成。我也只能优惠这么多,再多我也要亏本。”

见习记者沈佳颖

自家的车库“跑”哪去了

社区:年代久远,有待调查

晚报讯 “我家没有车库,真的很不方便。”家住崇川区北濠桥东村73幢的叶奶奶,向本报新闻热线反映,自家私人车库疑被他人占有,且一占就是25年。14日,记者前往实地探访。

叶奶奶今年81岁,儿子在外地工作,丈夫去世后,她在北濠桥东村独居。她原先住在蒋家巷35号,1995年拆迁安置后,由于儿子面临升学,她并未立即搬到北濠桥东村居住。

叶奶奶说:“小区业主们大多是1996年下半年入住,当时我这幢楼每家每户都有车库。我家有105平方米,所以理应分配给我‘大车库’。但当我1997年搬过来时却发现,原本属于我

的‘大车库’已经被卖给了别人!”叶奶奶当即找到有关部门,工作人员却提出将‘小车库’分配给她,面积约5平方米。叶奶奶认为这样的分配方式不公平,且违反有关政策,希望有关部门能向她道歉并赔偿损失,归还原有的“大车库”。

北濠东村社区工作人员表示,“由于年代久远,我们并不清楚具体情况,现在的有关政策也已经不能适用于当时的情况。”工作人员还介绍,该小区并非所有楼幢都有车库。“北濠桥东村一期楼幢是没有车库的,居民可以将车停在公共车库。”

见习记者张园

女子不慎丢手提包 热心保安及时归还



热线追踪

晚报讯 “我捡到一个包,放在春晖花园南门,但是多日无人认领。”热心市民吕爷爷向南通报业新闻热线反映此事,希望媒体帮忙尽快找到失主。昨天上午,记者在春晖花园南门保安室求证,捡到的手提包已经归还失主。

吕尔珠今年81岁,家住崇川春晖花园。10日上午,他在小区门口的非机动车道减速带旁,捡到一个深卡其色的手提包。一同在现场的,还有春晖花园的保安肖继群以及一名保洁阿姨。

肖继群告诉记者,“上周五我看到路边有一个像纸盒的东西,我以为是

垃圾,就让保洁阿姨帮忙清理一下。恰好当时吕伯伯路过,便先她一步将东西捡起。这时我发现,这是一只手提包。”在路边等了一会儿,见无人认领,肖继群担心失主寻找不便,提出让吕尔珠将手提包放在春晖花园南门的保安室。

“没一会儿工夫,我就听到手提包里传出手机铃声。”肖继群说,打来电话的正是失主本人。随后不久,失主就赶来认领了自己的手提包。肖继群表示,失主是一名年纪约四五十岁的短发女子,住在与春晖花园一路之隔的金辉花园,是骑电动车过马路时不慎丢失的手提包。手提包失而复得,失主向肖继群连连道谢,肖继群却表示,手提包其实是吕伯伯捡到的。由于没有联系方式,未能及时知会吕伯伯,才让吕伯伯误以为手提包无人认领。

见习记者张园

南通市主城区100平方公里河道水质周报(2023.3.10)

南通市水利局发布

序号	监测断面	主要污染物			溶解氧 (mg/L)	透明度 (cm)	氧化还原电位 (mV)
		高锰酸盐指数 (mg/L)	氨氮 (mg/L)	总磷 (mg/L)			
1	通扬运河(钟秀路)	2.3	0.278	0.10	6.11	28	120
2	前进河(钟秀路)	2.4	0.203	0.08	6.32	24	123
3	郭里头河(钟秀路)	2.2	0.209	0.09	6.54	51	119
4	八窖河(濠南路桥)	2.3	0.262	0.09	6.48	63	120
5	城山河(虹桥路南)	2.0	0.358	0.09	6.61	54	121
6	棉机河(方大花苑)	2.0	0.442	0.12	6.34	57	120
7	任港河(木行桥)	2.2	0.416	0.12	6.52	31	122
8	濠河(北濠桥)	2.1	0.466	0.09	6.41	28	125
9	濠河(长桥)	2.0	0.472	0.13	6.33	29	127
10	濠河(体育公园)	2.0	0.550	0.11	6.17	31	125
11	金通河(钟秀路南)	2.2	0.511	0.09	6.20	28	121
12	胜利河(胜利河闸前)	2.0	0.308	0.09	5.98	30	122
13	通甲河(龙王桥东)	2.3	0.954	0.16	6.33	28	123
14	通甲河(通京大道)	2.4	0.942	0.17	6.54	34	124
15	学田河(青年路)	2.2	0.885	0.15	6.18	33	127
16	海港引河(海港北闸桥南)	2.2	0.849	0.09	6.32	41	125
17	南川河(工农路)	2.0	0.882	0.15	6.48	28	126
18	城山河(红星路)	2.3	0.891	0.10	6.17	34	127
19	西山河(洪江路)	2.4	0.822	0.11	6.55	46	122
20	姚港河(虹桥路)	2.4	0.867	0.10	6.81	50	120
21	倪虹河(虹桥路)	2.2	0.798	0.06	6.53	46	122
22	工农河(新建路)	2.2	0.547	0.14	6.72	48	118
23	红星二河(红星二河闸西侧)	2.6	0.511	0.10	6.91	46	116
24	运粮河(钟秀路)	2.5	0.673	0.13	6.77	48	121
25	跃进河(濠北路)	2.2	0.221	0.08	7.01	45	119
26	曹公祠河(城山路西)	2.2	0.795	0.09	6.88	48	116
27	临江河(崇川路南)	2.4	0.804	0.12	6.73	47	123
28	拱园河(工农南路)	2.4	0.762	0.12	6.48	50	109
29	马鞍河(玉带河交界处)	2.4	0.714	0.05	6.91	48	108
30	永红横河(工农南路西)	2.1	0.697	0.09	6.67	50	120
31	裤子港河(工农南路南)	2.1	0.852	0.14	6.86	45	106
32	南剑界河(园林路东)	2.0	0.894	0.14	7.01	48	115
33	南郊中心河(园林路东)	2.2	0.664	0.11	6.77	46	114
34	裤子港河(崇川路北)	2.1	0.780	0.12	6.56	45	120
35	园林河(世纪大道南)	2.0	0.673	0.18	7.05	48	108
36	中沙横河	2.0	0.789	0.11	6.59	45	123
37	老营横河(三八河交界处)	2.3	0.963	0.13	7.19	48	108
38	三圩横河	2.2	0.856	0.14	7.13	46	111
39	营房头竖河(居康路南)	2.5	0.813	0.12	7.08	46	108
40	五圩横河	2.6	0.676	0.08	7.03	42	106
41	中心竖河(横五河北)	2.4	0.890	0.12	7.18	51	115
42	营船港(青年东路)	2.0	0.843	0.10	7.09	42	106
43	紫琅湖末端(源兴路)	2.1	0.768	0.10	6.96	45	112
44	祠三界河(崇文路西侧桥)	2.2	0.897	0.08	7.26	43	105
45	任港河(长江路任港桥)	2.2	0.870	0.10	7.29	44	119
46	兴石河(钟秀路北)	2.3	0.826	0.10	6.98	47	107
47	青龙横河(盘香路)	2.2	0.756	0.09	7.06	48	113
48	胜利河(人民路北)	2.1	0.864	0.13	7.15	46	114
49	通甲河(先锋路西)	2.2	0.819	0.13	7.15	41	112
50	通甲河(先锋闸西)	2.3	0.786	0.09	6.83	45	105
51	紫琅湖(朝阳路东)	2.1	0.876	0.09	6.95	46	107
52	界港河(山港横河北)	2.4	0.836	0.12	6.04	46	105
53	铺港河(通沪大道北)	2.0	0.854	0.10	7.04	42	109
54	八一横河(盘香路)	2.2	0.828	0.13	7.22	45	107
55	海洪横河(东快速路西)	2.2	0.694	0.11	7.17	45	111
		I类	11个	I类	0个	I类	0个
		II类	44个	II类	11个	II类	54个
		III类	0个	III类	44个	III类	1个
		IV类	0个	IV类	0个	IV类	0个
		V类	0个	V类	0个	V类	0个
		劣V类	0个	劣V类	0个	劣V类	0个
		主城区55个水质监测断面均为III类水或优于III类水标准。					

数据来源:南通市生态环境局

平均:42 平均:116

综述